

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3年1月31日，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，在山东省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罗七路管理中心一楼会议室举行。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分别经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和2023年1月31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。为保证新一届监事会工作正常开展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紧急召开第一次会议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31日股东大会结束后以口头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监事宋良伟女士主持。本次监事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其他法律、法规和《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召开，会议程序合法有效。经会议审议和表决通过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选举宋良伟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宋良伟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月31日